

“法庭新‘枫’景”系列报道

十年心结一朝解

——西安临潼法院雨金法庭“三级联调”促和谐

高博 通讯员 林芳 高兴

西安市临潼区油槐街道余家村，5米多高的木棉树下，10年不相往来的邻居，如今，并肩而立，一起望着那片即将收获的庄稼地。

“等秋收了，新磨的苞谷糁先给你送一锅。”
“对，我家院里的梨熟了，明天就给你摘一筐。”

8月28日，当郭某对上门回访的法官说出谢谢时，这场持续10年的邻里纠纷，在临潼区人民法院雨金法庭法官王孟娜的调解下彻底化解。

东西相邻，本应和睦相处，薛某与郭某却因两亩地上的木棉树对簿公堂。

2013年3月，原告在自家耕地投资种植了500棵木棉树苗，后因长期疏于管理，导致树木杂乱生长。大树遮天蔽日，严重影响西侧耕地采光，造成被告所种庄稼连年减产，矛盾就此引发。今年1月，郭某多次与薛某协商未果，一怒之下挥锯将部分树木砍伐。薛某遂将郭某诉至法院，请求赔偿损失，矛盾彻底激化。

判决能断是非，但解不开人的心结。办案法官王孟娜没有急于下判，而是依托法庭针对农村高发纠纷的“三个五”工作机制，把调解现场延伸到田间地头。她邀请街道综治中心、司法所工作人员一同实地勘查，发现这些木棉树已多年无人管理，经济效益低，原告早想移除，

起诉主要是“咽不下这口气”。

以此为突破口，王孟娜从情、理、法多角度组织调解。最终，双方握手言和，主动撤诉。该机制通过标准化办理确保案件质量，以多元化解纷促进案结事了，成功将个案审理延伸为类案预警和系统治理。

充满温情的调解，在这里并非个例。“多亏了法官帮助，拖欠2年的租金终于解决了！”3月4日，在临潼区相桥街道朝阳村村委会内，几十名朝阳村村民围在庭长王明星身旁，脸上洋溢着喜悦。持续2年的土地租金纠纷成功化解，26户村民的80余亩土地租金，总计26万余元，在法官介入下终于有了着落。

今年初，临潼区某种植场通过转包方式，取得了相桥街道朝阳村26户村民共计80余亩土地的使用权，用于葡萄种植。后因该种植场经营不善，导致资金周转困难，未能按约定向村民支付土地租金。此事直接关系到众多农户的切身利益，因租金未能兑现引发群众不满。

纠纷发生后，朝阳村人民调解委员会会同相桥街道司法所及时与法庭沟通。王明星果断启动“三级联调”机制，指导街道司法所和村调委会先行介入。调解团队在积极安抚村民情绪、稳定局面的同时，深入走访种植场以了解其真实的经营困境。经多次电话沟通、上门走访

后摸清实情，种植场筹集租金需要时间。

最终，在法庭指导下双方达成协议，租金分三期支付，比例分别为30%、30%和40%。既兑现了村民权益，又缓解了种植场压力。一场潜在的群体冲突，在诉前悄然消融。

覆盖8个街道、107个行政村、辖区人口22万，雨金法庭是临潼区法院管辖面积最大、案件数量最多的派出法庭。家长里短、田埂地头，大大小小的纠纷不断发生。

“一纸判决或许能实现正义，但不一定能解开心结。心结未解，案件就未了结。”这是雨金法庭干警们常说活。

为此，法庭构建起“三级联调”体系，整合法庭、街道、村委会三方力量，通过司法、行政、人民调解联动，将大量矛盾防范于萌芽、化解在基层。今年以来，法庭通过先行调解成功化解纠纷150余起，调解成功率达40%以上。

如今，雨金法庭辖区的“无讼村”已增至9个，巡回审判点设有6个。法官们定期下乡开庭、开展普法，党建联合会还组织企业、农户共学法律、共解难题。

夕阳西下，薛某与郭某并肩站在地头，望着那片即将丰收的苞谷地。10年积怨消融，邻里重现和睦。司法的温度，不只于纸面，更生长在田间地头。

宝鸡启动“一份爱心助见义勇为”公益募捐活动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马岚)9月12日，宝鸡市召开“一份爱心助见义勇为”公益募捐活动动员会，传达全省有关部署要求，对该市公益募捐活动进行动员安排。

见义勇为人员为保护国家、集体、群众利益奋不顾身，作出牺牲和贡献，做好这一群体及其家庭保障是全社会的责任。开展公益募捐，对于发展见义勇为事业、激励见义勇为行为、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权益；对于推动群防群治、呵护百姓安宁、维护社会安定具有重要意义。为加大资金筹集力度，加强对见义勇为人员及其家庭保障措施，省见义勇为基金会与省慈善协会协作，借助腾讯“99公益日”平台，从9月11日起至11月30日在全省开展“一份爱心助见义勇为”公益募捐活动。

会议倡议，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总结去年募捐活动经验做法，在强化宣传发动、增强工作成效、加强组织领导、凝聚工作合力上下功夫，引导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参与募捐活动，为开展对见义勇为人员及其家属的慰问关爱、子女助学、健康体检、大病救助、就业帮扶等提供更为充足资金保障。要以募捐活动为契机，大力营造崇尚英模、关爱英模、争做英模的浓厚氛围，对涌现的见义勇为人员要及时调查审核、表彰褒奖，动员全社会参与、关心、支持见义勇为事业，奋力打造正义之城、好人之城、英雄之城，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宝鸡。

安康“天平护航与法‘童’行”护苗行动启动

本报讯(吴好彤 记者 陈洪钧)9月11日，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市教体局在平利县城关初级中学开讲新学年校园法治教育第一课，标志着2025-2026学年安康市“天平护航与法‘童’行”护苗行动启动。

活动在4位同学铿锵有力的朗诵中拉开帷幕。八年级学生代表发言，分享了自己在学习生活中对法律的认识和感悟，表达了对法治知识的渴望，呼吁同学们积极参与法律知识学习，做好自我保护，共同维护和谐、安全的校园环境。

安康中院自2022年牵头开启“天平护航与法‘童’行”护苗行动，已然发展成为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协调联动、社会积极参与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社会协同工作品牌。安康中院院长刘娟表示，校园法治课不仅是维护校园秩序、保障师生安全的基础，更是培养青少年法治意识、塑造未来守法公民的重要阵地。她寄语同学们，始终胸怀大志、坚守正道，始终坚守法治信仰、永存敬畏之心，争做自觉尊法、努力学法、严格守法、学会用法的小公民，争做守护公平正义的小卫士，争做传播法律知识的小先锋。

平利县法院法官现场开讲，结合真实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同学们讲解法律知识，引导大家增强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模拟法庭现场，同学们扮演法官、检察官、律师、当事人等角色，生动演绎了一场校园侵权案件的审理过程，沉浸式体验司法审判的庄严和公正。

“榆林检察大讲堂”专题讲座举行

本报讯(记者 张震 见习记者 高艳飞)9月11日，榆林市人民检察院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举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暨“榆林检察大讲堂”专题讲座，邀请市委党校法学教研室讲师史梦茹作专题辅导。

史梦茹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服务文化强国建设”为题，紧密结合《习近平文化思想学习纲要》，深入阐释了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历史背景、核心要义、重要意义，作了一场主题鲜明、系统全面、深入浅出的专题辅导。

讲座结束后，广大干警纷纷表示，此次授课对全面、系统、准确领会把握习近平文化思想有很大帮助，对紧密结合检察履职，大力推进文化润检、文化强检具有很强的针对性。今后将努力加强和改进检察宣传文化工作，积极宣传检察机关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生动故事，唱响检察主旋律，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汇聚强大精神力量。

韩城公安开展业务能力比武竞赛

本报讯(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范娟娟)为扎实推进户籍窗口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户籍民辅警业务能力，9月9日，韩城市公安局组织全体户籍民辅警开展“精兵·2025”户籍窗口业务能力比武竞赛，为持续提升公安户籍窗口服务效能筑牢了能力根基。

此次比武竞赛采取闭卷考试的方式进行，考试内容为户口登记、居民身份证管理、户籍档案管理、居住证管理、户籍室规范化建设等法律法规和业务政策，全面考察参赛人员对户籍政策掌握的规范度、熟练度。此次比武竞赛检验了户籍民辅警的政策理解力、业务熟练度，提升了户籍民辅警的工作作风和服务水平，推动了户籍窗口服务规范化管理，营造出“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法护权益 情暖军心



9月11日，大荔县法治宣传教育中心迎来一批特殊“学员”，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退役士兵在这里上了一堂生动而深刻的“法治第一课”，为他们融入社会筑牢法治根基。

本报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张晓茹 摄

脚步丈量民情 温暖关怀老兵

陈杰钢 通讯员 王淼仙

“刘老，您慢些起身，我们给您带了新买的降压药和一些水果，还有什么需要您尽管说！”9月2日，西安市公安局未央分局二府庄派出所社区民警轻轻叩开抗战老兵刘老的家门，一句亲切的问候，瞬间让不大的屋子暖意融融。

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未央公安将“连心警务”的触角延伸至辖区每一位抗战老兵家中，以“脚步丈量民情，服务温暖民心”为准则，组织社区民警开展“逐户走访、精准帮扶”行动。民警提前通过社区居委会梳理老兵信息，带着定制的“暖心礼包”上门。礼包里既有生活物资，也有印着大号字体的反诈手册和写有民警联系方式的“连心卡”，用细致服务架起警民“连心桥”。

“那时候我才十几岁，跟着宣传队在山里跑，敌人的炮弹在身边炸……”在93岁老兵魏老家中，老人坐在藤椅上，手里捧着泛黄的老照片，向围坐一旁的民警讲述抗战往事。阳光透过窗户洒在老人布满皱纹的脸上，也照亮了他身后挂在墙上的军功章。当得知老人因腿脚不便，一直没去办理医保年审时，民警当场拨通社区政务服务站电话，协调好上门服务事宜，第二天一早就带着设备来到老人家中，帮老人完成信息采集，让老人足不出户就解决了难题。“谢谢你们啊，孩子。”老人笑着握住民警的手说。

“老兵们用青春和热血守护国家，现在换我们来守护他们的晚年，这是‘连心警务’的实践，也是我们的责任。”未央公安主要负

责人说。走访中，民警们不仅认真倾听老兵故事，还为每位老兵建立了“一人一档”帮扶台账，详细记录老人的健康状况、家庭需求等信息。针对部分老兵行动不便、子女不在身边的情况，民警们主动承担起“临时儿女”的角色，定期上门探望，帮老人打扫卫生、购买药品，同时联合社区志愿者开展“陪伴服务”，陪老人读报纸、聊家常。

截至目前，未央公安已走访辖区抗战老兵23人，解决医保办理、居家安全隐患排查、生活物资补给等民生问题37件，建立帮扶档案23份。接下来，未央公安还将把老兵故事整理成册，邀请老兵分享革命经历，让“连心警务”不仅暖在老兵心头，更让红色基因在警民之间代代传承，用实际行动书写“人民公安为人民”的答卷。

标识彰显关爱 检徽守护荣光

本报记者 张大鹏 通讯员 黄清华 何望

“这些小小的标识，看着不起眼，却让我们心里暖暖的，能实实在在感受到检察院对咱们军人的重视和关怀。”8月28日，汉中市留坝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对涉军权益保障公益诉讼案件开展“回头看”时，在当地医院挂号窗口就诊的退役军人老李激动地说道。

前段时间，老李到该医院取药，一进门诊大厅就发现，挂号窗口旁新立了一块蓝色标识牌，上面清晰写着“军人、退役军人优先”。他试着出示退役军人证，工作人员立刻引导他优先办理，整个过程快了不少。没过几天，老李陪年迈的父亲去乡镇卫生院做检查，在缴费窗口看到了同样的优先标识。“现在乡镇也跟上了，这服务真是落到了实处！以前总

不好意思主动提优待，现在有了明确标识，既方便又感到荣耀。”老李笑着说道。这些让他感动的细节背后，是检察机关为保障军人权益付出的努力。

今年7月，留坝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办案中发现，县内某医院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要求，在挂号、收费等窗口设置“军人”“退役军人”及“三属”优待标识，导致优待对象不知晓政策、享受不到优待。随后，检察官扩大排查范围，对全县乡镇卫生院、公共汽车客运站等场所开展专项监督，发现部分医疗机构和客运站的售票、检票窗口也存在类似问题，未张贴军人优先标识，让拥军优属的政策成了

“隐性福利”。

针对发现的问题，留坝县检察院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推动留坝县域内医疗机构、客运站等场所落实涉军优待政策，让“绿色通道”真正畅通起来。

收到检察建议后，行政主管部门迅速行动，督促相关单位在医院挂号收费、取药住院及客运站售票检票等窗口，规范设置军人军属优先标识，让“依法优先”从政策条文变成了看得见、用得上的便利。

“留坝县检察院用公益诉讼守护军人权益，让‘小标识’传递‘大情怀’，看似小事，实则是对军人荣誉的有力维护。”相关行政机关负责人说。